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鹏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7月1日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审查，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鹏先生、陈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选举陈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选举陈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1-023)

(以下无正文)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